**财政税务学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细则**

为保证我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教育部《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国家分数线）以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并结合学院的具体情况，特制订本细则。

**一、组织领导及监督**

1.学院成立以分管研究生工作副院长为组长、相关院领导、各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导师组组长及副组长、各系系主任、研究生教学秘书等组成的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配合学校研究生院完成招生录取工作。

2.学院成立以院党委书记任组长，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为副组长，院纪委委员、党办主任、学生工作办公室、人才培养与学科建设办公室工作人员组成的复试工作督查小组，负责对复试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察、对复试过程及录取工作的监督及检查。

3.学院成立由业务能力强、学术水平高及政治素质过硬的硕士生导师组成的复试小组，在院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复试工作。

**二、复试资格确认**

在初试单科成绩和总成绩达到国家分数线情况下，我院严格按照招生计划数的1:1.3的比例确定复试名单及复试资格线。

**1.财政学、税收学专业（学术型）复试资格线**

在初试单科成绩达到国家规定的分数线情况下：

报考普通培养（非定向培养）的考生，财政学专业复试总分数线为 382分、税收学专业复试总分数线为367分。

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财政学专业复试分数线为280分、税收学专业复试分数线为：302分。

**2.税务专业硕士复试资格线**

在初试单科成绩达到国家规定的分数线情况下：

报考普通培养（非定向培养）的考生，复试分数线为378分。

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复试分数线为374分。

**3、各专业招生人数计划及复试具体名单见附件。**

**三、复试要求、内容和形式**

**1．复试要求**

（1）2019级拟录取推免生无须参加本次复试，其余达到我校相关专业复试分数线的统考、联考考生均需按要求参加复试，否则视同自动放弃。

（2）考生复试须按照资格审查、向学院（中心）交纳复试费、笔试及面试、医院体检（交纳体检费、领取体检表、化验单）等程序进行。

**2.复试内容**

（1）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综合能力；（2）综合素质和能力；（3）外语听说；（4）思想政治品德；（5）心理健康测试；（6）报考资格审查及体检。

**3.复试形式**

包括笔试和综合面试。

（1）笔试：主要为专业课测试。考察学生对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的理解与掌握；考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笔试成绩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3小时。税务专业硕士笔试内容为税收专业基础。

（2）外语听说测试：外语听说测试单独进行，测试成绩包含在综合面试之内。

（3）综合面试：面试主要对考生的知识结构、综合素质和能力等进行测试。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为8～10分钟。

**4、资格审查**

所有进入复试的考生，在资格审核时，须提交1份《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认证办法详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取得国外大学文凭的考生复试报到时，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相关认证流程请查询中国留学网:[www.cscse.edu.cn](http://www.cscse.edu.cn/)。

**四、成绩核算**

**1.复试评分：**复试总成绩满分为220分，其中笔试成绩满分为150分，面试成绩满分为70分。非专项计划考生复试总成绩低于132分者为不合格，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复试总成绩低于108分者为不合格。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心理健康测试作为复试录取参考，不作量化计入复试总成绩，但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者将不予录取。

**2．根据教育部文件规定，未按规定到学校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弃权，不予录取；复试总成绩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3．**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总成绩的计算方式：**复试总成绩与初试总成绩之和。

**五、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1.报到和资格审查时间：**

3月22日全天，上午8：30—11：30下午14：00—16:00

地点：南湖校区文泉楼北603会议室

资格审核时所有考生均须提交以下材料：

（1）交验有效身份证原件。

（2）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交验完整注册的学生证；非应届毕业生须交验本科毕业证书原件；提前毕业应届本科生须提供所在学校允许其提前毕业的正式文件（如为复印件，须加盖学校公章）。

（3）提交《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政审函调表》1份，须加盖有关公章。

（4）提交《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素质和能力考核登记表》1份，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复印件须提交）。

对于资格审查提供虚假信息或证明材料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复试录取资格。请各位考生将以上材料装订成册，以备资格审查时用。

具体要求见学校研究生院网站《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及说明**》。

**2.笔试时间、地点：**

3月23日上午8：00—11：00财政学、税收学、税务专硕

地点：南湖校区文添楼302、303、308、310教室

考生凭身份证、初试准考证参加笔试。

**3.综合面试时间、地点：**

3月23日下午13：00—21：30

南湖校区文添楼301、304、307、309教室。

**4.复试收费：**资格审查时按100元/人缴纳复试费。

**六、体检**

我校校医院定于2019 年 3月24、25日对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体检，现将本次体检工作安排如下：

**1、体检对象，收费标准：**

体检对象：研招办通知参加研究生复试体检的学生

体检费用：89.00 元/人（按照国家三部委要求，本次体检不查乙肝两对半）

**2、体检缴费领体检表时间、 地点**

缴费时间：2019年3月22日（周五）上午8:30—11:30；下午2:00—4:30

缴费地点：南湖校区校医院挂号室

领表地点：医院一楼大厅

**3、 体检具体安排**

（1）时间： 2019 年 3 月 23 日、 3 月 24 日两天

▲早7： 00—8:00 进行 抽血（空腹）

▲胸透 早7:00 开始，上午、下午体检时间也进行

▲上午8：00—11：30 下午1:30—4:00其他项目体检（包括内科、外科、身高体重、血压、视力等五项检查，未安排耳鼻喉及口腔检查）

（2）地点：南湖校区医院

（3）23、24 日缴费地点：南湖校区校医院挂号室

领表地点：医院二楼公共卫生科

**4、 注意事项**

（1）体检时请携带本人身份证以备核查。

（2）参检学生着装宽松，着便于脱穿的衣服及鞋子， 不穿戴含有金属的衣服（避免影响胸透检查）及携带贵重物品（体检场所人员杂乱易造成财物丢失）。

（3）体检环境比较小，参检同学一定按次序排队等候检查，不要打闹、 拥挤， 以免发生安全事故。

（4）抽血后请按压 5 分钟，有晕血史者请预先告知医护人员，便于采取相应措施，避免晕血发生。

（5）体检前三天要注意休息，不要喝酒，吃过于油腻的食物，以免影响检查结果，抽血检查肝功能需空腹进行。

联系电话：（027） 88386585 88386121体检地点：南湖校区校医院。

体检结果不符合标准的考生不予录取；对体检有疑问的考生须在一周内进行复检，复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七、录取**

按照考生的初试成绩加复试成绩的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决定拟录取名单。政治审核不合格者和身体条件不合格者均不予录取。

**财政税务学院**

**二○一九年三月十六日**